

扶贫委员会
儿童及青少年专责小组
二零零六年三月九日会议

讨论撮要

扶贫委员会儿童及青少年专责小组于二零零六年三月九日举行第四次会议。

议程第（1）项 — “儿童身心全面发展服务”简介（专责小组文件第 2/2006 号）

2. 当局向专责小组简介儿童身心全面发展服务的推行进度。委员备悉，儿童身心全面发展服务的目的，是以母婴健康院为平台，及早识别 0 至 5 岁幼童及其家人的各种需要。这项服务进展良好，并能有效促进跨部门合作和沟通，以及推广更积极和有系统的识别机制。

3. 委员欣悉当局会在财政预算案中增拨资源（每年增拨 2,000 万元），以改善这项试行计划和逐步把儿童身心全面发展服务扩展至本港其它社区。此外，当局还会每年增拨 3,000 万元，以加强家庭支持，包括增加综合家庭服务中心的外展服务，以外展方式接触那些难以接触的家长，并为亟需援助的人士提供所需的跟进支持服务。

4. 委员亦讨论了有关的识别机制和转介安排、为帮助学前教师识别问题个案而提供的培训，以及社区参与儿童身心全面发展服务试行计划的情况。有关方面拟于二零零六年第三季就试行计划进行全面检讨，并向委员汇报有关结果。

议程第（2）项 — 续议事项 — 家长支持跟进工作（专责小组文件第 1/2006 号）

5. 委员讨论了有关拟议就如何加强支持来自弱势社羣及难以接触的家长的研究。该项研究是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举行的家长教育分享会的跟进工作。委员察悉，该项研究主要针对亟需援助和高危家长的需要。委员赞同专责小组委托机构进行该项研究，以加强为贫困和难以接触的家长提供家长支持的可行方法。

委员会秘书处
二零零六年三月